

# 古丈县国土资源局 关于调整古丈县新城建设征地补偿标准听证会 公 告

国土资听公字〔2018〕第3号

根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规定，我局拟于2018年9月12日10:00在县国土资源局三楼会议室举行调整古丈县新城建设征地补偿标准听证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事项：**调整古丈县新城建设征地补偿标准

**二、申请听证的条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以申请听证：①具备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②公民或其他组织的委托人应年满18周岁且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③了解征地补偿安置政策，熟悉我县征地补偿安置实际情况，关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状况；④忠于事实，能够实事求是地反映所代表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遵守听证纪律。

**三、确定听证代表**

(一)申请人应按照公告要求的时间、地点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文件；代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的，申请人须提供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委托书。

(二)逾期未提出书面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的权利。



#### 四、其他有关事项

(一)报名时间:2018年8月10日至8月19日上午8:30-11:30,  
下午3:00-6:00。

(二)报名地点:古丈县新城建设指挥部

联系电话:0743-4728226

(三)联系人:向国政 联系电话:13974378873

汪 强 联系电话:13974307093

特此公告。

